

##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15日以邮件结合微信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5月22日在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东座1812-1816号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伟主持，董事会秘书邵立伟及财务总监夏明华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二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及相关规定，鉴于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公司层面业绩目标未完成且有 11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监事会同意公司对上述未达到首次授予之限制性股票的第二期解锁条件及部分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合计 95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663.6 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回购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公司董事会审议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二期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0年5月26日